“小鱼儿”畅游社区听民意 热线电话:3211123

懵!热计量供暖费少退300元

大部分市民不清楚取暖费计算方法,因缺少监管物业容易从中渔利

李女士是黄河十路渤海九路附近一小区居民,最近去物业领取上一采暖季热计量退费时,却遇到了一件让她不解的事情:原本应该退的700元取暖费,竟变成了400元。询问物业,起初物业并不承认弄错了,直到李女士去热力公司查询一事告知,物业公司才承认是自己的问题。一石激起千层浪,该小区不少居民陆续去热力公司查询得知,自家的取暖费也被少退了!“物业公司的做法不得不让人怀疑,我们小区应该退30多万元,照物业这样做,私自扣下几万元应该是没有问题的。”原本是让百姓得实惠的热计量改革,却让无良物业从中渔利。

文/片 本报记者 王丽丽

采暖季热计量退费少了300元

反映

“工作之便,早在物业开始退费前我就去热力公司查过我家今年该退钱数,当时查到是700元,可是我老公前几天去物业领取退费时只领到手400元。”由于李女士的爱人并不知道李女士早前就去热力公司查过自家退费额,所以他便签字领了物业交给他的400元。李女士这才发现,原来自己的钱被私下扣掉了一部分。发现问题之后,李女士去找物业要今年的数据明细,并索要剩余费用,但却被告知属内部材料不能公示,物业也不承认少退费之事。当李女士讲明自己已经早去热力公司查过数据之后,物业才打来电话向李女士告知自己“弄错了”!

无独有偶,与李女士同住该小区的周女士也遇到了类似情况,经过去热力公司核实,周女士的取暖费少退款200元。慢慢地,更多人也发现自己家的退费“少了”!

“我觉得我的情况肯定不是个案,我有工作之便,能去热力公司查查自己家的退额,但是我相信绝大多数小区居民对此是并不知悉的。本来热计量改革是让老百姓得实惠的,可不能让无良物业从中渔利啊!我们小区退费额达30多万,要是每户都像我们这样,那物业公司得私下扣掉多少钱啊?”李女士对此表示担忧。

钱咋算出来的?居民很少知悉

现状

22日,记者来到该小区西门口,一整块的宣传栏上全部贴满了小区关于上一取暖季热计量退费明细,其中涉及到收费面积、热消耗量、按面积收取的费用、按计量收取的费用以及该退费数额,具体到每一户。

“今天刚贴上去的,最近小区有居民反映在领取热计量退费时发现情况不对,去热力公司查明之后发现物业确实少退了!可能质疑的人多了,物业开始张贴公示了!”正在公示栏前查看自家退费金额的李先生告诉记者。而早在之前李女士向物业索要时却被告知是内部文件不能公示。

随后,记者对其他小区热计量退费情况进行了了解。“我们小区去年就安装计量表了,但是我们没有退费,我也不知道我们小区该不该退!”家住金龙苑小区的一业主告诉记者。“我们家今年退了500元,物业在退费期间就在小区里公示过,但是公示数额对不对我也不知道。”龙泰家园的赵先生如是说。记者采访得知,关于上一取暖季热计量退费具体事宜,很少有居民知悉。

物业将热计量退费明细对外公示。

物业缺少监管 存在操作空间

“由于滨州开始实施热计量退费只有两三年的时间,因此,目前对于物业退费过程尚存在监管漏洞。”一业内人士表示。

据记者了解,在采暖季结束后,下一采暖季之前,热力公司都会将每个小区上一取暖季总退费额、以及每户居民所用热量、小区总用热量统计成明细表,为减少物业修改数据的可能,明细均以纸质版的形式传到小区物业手中,并要求其对小区居民公示。之后,再由物业对该部分钱分发给该退费的小区居民。“一般热力公司都会提供两份明细给物业,一份用作小区居民反映需要校表需求时的签字,一份用作物业热计量退费对外公示。”热力公司工作人员告诉记者。

然而,由于热计量表所显示数据为往年总计量数,除计量表第一年数据为采暖季实际用量能直接看出外,此后几年居民并不能从表上直接看出上一取暖季的用暖量。若物业不对外公示,居民对自己上一采暖季实际用暖量并不知悉。再加上即使物业对外公示了热力公司所给明细,但由于绝大多数居民并不知道如何按热计量计算取暖费,最终也能给物业在退费时私扣费用提供空间。并且,从物业收到热力公司退费到给居民退费的过程中,并没有第三方监督执行。

基于目前这种现状,为了减少物业私扣取暖费的可能,热力公司工作人员提醒小区居民,要及时向物业索要热力公司发给该小区的热计量用量明细表,并且了解取暖费的计算方法。安装热计量表的用户,其取暖费计算方法如下:用户面积*6.9+用热量*0.145,如一住房面积为100㎡的住户,在取暖之前先按23元/㎡,交给热力公司2300元的取暖费。采暖结束后,其实际用热量为8000kwh。目前实行多退少不补原则,其实际所用取暖费为100㎡*6.9元/㎡+8000kwh*0.145元/kwh=1850元,物业该退给该业主取暖费为2300元-1850元=450元。

停车已留买路财 可此路究竟是谁开

商铺门前空地变收费停车场引市民质疑

“这些地方原来都是可以免费停车的,现在都用牌子挡上了,要不就收费,这不都是公共场所么?”商铺门前的空地一向是车主们停车时的热门选择,而近日以来不少商铺门前都放上隔离墩划出了停车位,并摆放了“禁止泊车”“专用车位”牌子,更有商铺直接打出停车收费的标语,引起了市民们的质疑。

本报记者 杜雅楠

商铺门前“收费”的标语很是醒目。 本报记者 杜雅楠 摄

市民 公共场所停车收费10元

13日上午,家住滨城区的马女士开车到滨州医学院附属医院探望病号。由于医院内车位紧张,马女士为节省时间准备将车停在医院西侧几个商铺门前的空地上。

开到商铺门前马女士才发现几个店面前的空地上划好了车位,地面上摆放了各式的标志牌,上面标注了“禁止泊车”“停车10元”“停车收费”等标语。马女士的车刚停下,一位工作人员模样的男子就过来向马女士收取十元停车费。

“我当时跟他说我只是去给病号送个饭,很快就开走,但是那个人说,不管停多久都是10元钱。”随后,马女士向这名工作人员索要发票和收据,对方称收费并无发票,在马女士的坚持下,这名工作人员为其开具了一张停车费的收据。“虽然有收据,但是收据上所盖的公章根本就没有这个单位,这些本来就是公共场所,他们自己私自占用是不合理的!”马女士说。

滨城区的刘先生也反映,自己去商场买东西时准备把车停到旁边的商铺门前,但是把车开过去以后才发现商铺门前用隔离墩挡起来,汽车根本开不进去。“这些地方之前都是可以免费停车的,商铺开张以后就被这些商铺占用了,连着几个商铺都是这样,为了买个东西转了好几圈都没停下车。”

商铺 影响生意无奈“停车收费”

根据马女士提供的收费收据,记者查询了票据所盖公章上的“益民劳务输出有限公司”,但是在网络上并没有查到该公司的任何信息。

随后,记者在滨州医学院附属医院附近观察到,周边几个商铺门前都摆放了停车收费的标语。在医院西侧的几个商铺门前,每家都摆放着标语牌,分别写着“停车收费”“停车10元”的字样。一名老人正在指挥进出车辆停靠的位置,但老人称收取停车费用没有任何收据。

这位老人介绍,自己是商铺的工作人员,负责安排进来的车辆停靠的位置和收取停车费。老人称,在此停车就收10元钱,不管停多久都一样,附近的停车位都是归商铺自己管,各自负责自己门前的位置,停车收费也是近段时间才开始的。“原来只是禁止停车,但是医院附近停车为太紧张了,很多车都停在这里,过来买东西的都停不下车,很影响生意,所以才打出停车收费,以为人们知道收费就不会过来停车了,但是还是有很多人过来停车。”

对于市民对“商铺门前停车位为私人公共场所而非私人用地”的质疑,记者在查阅相关法律规定时了解到,《物权法》第七十四条规定“占用业主共有的道路或者其他场地用于停放汽车的车位,属于业主共有。”一位沿街房所在小区的工作人员介绍,商铺租下了房子,房子门前的空地就归商家使用,商家可以自由支配。